

股票简称：生益科技

股票代码：600183

公告编号：2019—008

转债简称：生益转债

转债代码：110040

转股简称：生益转股

转股代码：190040

##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追认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19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该事项需提交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生益科技”）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。

### 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，实到董事 11 名。该议案关联董事唐英敏、许力群、邓春华、刘述峰回避表决，其他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此项议案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，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储小平、陈新、欧稚云、李军印事前认可了本次交易，并在董事会上对此项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：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，关联交易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合理、充分，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价格；定价公允，体现了公平、公正、诚信的原则，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在对上述议案表决时，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，决策和表决程序合法、合规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：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定价公允，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持续性业务。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

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此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交易行为符合公司利益，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，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。

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东莞证券”）发表了核查意见，认为：生益科技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系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发生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，并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，未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；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的要求。东莞证券对公司本次审议的追认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。

(二)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、执行及超额情况

关联交易类别	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	关联人	2018 年度的预计值 (元)	2018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(元)	2018 年实际与预计的超额情况 (元)	超额原因说明	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收购成品	线路板	上海美维电子有限公司	0	73,559.75	73,559.75	以前年份下单,在交期前暂停了订单,形成结存,处理时间不确定。	-
采购货物	原材料	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55,680,000.00	55,404,145.79	-	-	-
	原材料	扬州天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20,000,000.00	20,166,622.42	166,622.42	高频高速产品增量,相应的材料需求增加。	-
销售产品、商品	覆铜板、粘结片	东莞美维电路有限公司	61,829,829.08	45,839,108.63	-	-	-
	覆铜板、粘结片	上海美维电子有限公司	40,000,000.00	19,868,318.37	-	-	-
	覆铜板、粘结片	广州美维电子有限公司	16,864,015.74	14,031,508.79	-	-	-
	覆铜板、粘结片	上海美维科技有限公司	1,500,000.00	1,299,900.67	-	-	-
	覆铜板、粘结片	东方线路制造有限公司	218,259.60	48,771.47	-	-	-
	覆铜板、线路板	快板电子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	20,000,000.00	13,848,985.56	-	-	-
	销售废料	东莞市万容环保技术有限公司	8,000,000.00	8,079,329.51	79,329.51	因为市场铜价上涨,使销售的废料总价有所增加。	-
接受劳务	加工费	东莞美维电路有限公司	0	20,159.55	20,159.55	零星外发工序,此部分数据随订单情况波动,难以预计。	-
	危险废物处置	汨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	8,000,000.00	3,350,573.14	-	-	-
合计	-	-	232,092,104.42	182,030,983.65	339,671.23	-	-

基于上述超额原因，导致 2018 年实际发生金额超出年初的预计值，依据公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，结合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对超额部分进行追认。

**(三)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**

关联交易类别	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	关联人	2019 年度的预计值 (元)	本年年初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(元)	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	2018 度实际发生金额 (元)	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采购货物	原材料	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72,000,000.00	9,080,096.99	0.66	55,404,145.79	0.76	-
	原材料	扬州天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50,000,000.00	8,533,835.44	0.62	20,166,622.42	0.28	-
销售产品、商品	销售废料	东莞市万容环保技术有限公司	8,000,000.00	1,435,319.97	14.68	8,079,329.51	6.18	-
接受劳务	危险废物处置	汨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	4,000,000.00	315,381.99	41.44	3,350,573.14	45.49	-
	加工费	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2,800,000.00	0	-	0	0	-
合计	-	-	136,800,000.00	19,364,634.39	-	87,000,670.86	-	-

## 二、关联关系和关联方介绍

### (一) 关联关系

<u>公司名称</u>	<u>与本公司关系</u>	<u>拥有公司或公司 拥有股权比例</u>
扬州天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关联自然人重大影响的公司	-
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联营公司	31.02%
东莞市万容环保技术有限公司	关联公司参股公司	-
汨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	关联公司参股公司	-

### (二) 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

#### 1、扬州天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范春晖

成立日期：2010年6月25日

注册资本：4000万元人民币

住所：江苏省仪征市青山镇创业路9号-3

经营范围：氰酸酯树脂产品制造、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。

#### 2、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企业住所：江苏连云港

注册资本：6448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李晓冬

经营范围：硅微粉及其制品设计开发、制造；电子粉体材料、非金属材料、新型金属材料、其他新材料及其制品的设计开发、制造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；经营本企业生产、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、仪器仪表、机械设备、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。

#### 3、东莞市万容环保技术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企业住所：东莞市石碣镇涌口宝丰路

注册资本：600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王志勇

经营范围：废物处理设备的技术开发与应用；线路板及边角料的加工、铜箔的加工。

#### 4、汨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同力南路

法定代表人：祝更强

注册资本：5000 万元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一般固体废物治理，工业固废无害化、资源化利用，危险废物治理、资源化利用及其产品的销售，废旧物资回收（含金属）加工、销售，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、处理、销售，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、处理、销售，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，环保技术推广服务，节能技术推广服务，其他专业咨询，货物及技术出口服务（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，市政工程设计服务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，工程环保设施施工，城市道路和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、收集、运输、处理服务，热力生产和供应，其它电力生产，普通货物运输。

履约能力：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履约能力强，历年来均未发生向本公司支付款项形成坏账的情况，根据经验经综合分析，未来也没有形成坏账的可能性。

### 三、定价依据

关联交易价格的定价原则包括市场价、协议价和成本加成价三种定价原则。主要按照市场价格定价；如没市场价，按成本加成定价；如没市场价，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，则经双方协商定价。

### 四、本关联交易议案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为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提供保障，有利于公司产品的市场开拓，提高本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，有利于公司固体废物处理，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进行无害化集中处置，有利于保护环境，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同时亦能提高本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；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不会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### 五、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本公司所有交易均按业务合同执行，条款基本为标准化条款，不区分关联或非关联交易，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、协议签署时间、生效条件等遵循《合同法》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根据公司的实际需要，签订具体的业务合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3月27日